



灵台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挂牌出让结果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及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》（国土资源部 2007 年令 第 39 号）《甘肃省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，受灵台县自然资源局委托，对以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挂牌出让，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地块基本情况

宗地编号	2026-01号	土地面积	6318.73m ² (合9.48亩)
宗地位置	灵台县梁原乡横渠村		
容积率	0.6≤容积率≤1.2 (不含地下部分的建筑面积)	建筑密度 /系数	≥40%
建筑高度	≤9m	绿地率	≤20%
使用性质	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(100101)	出让年限	50年
竞买保证金	85万元	成交价	127.98万元
竞得人	灵台县横渠得武粮药商贸有限公司		

二、公示期：2026 年 6 月 12 日至 2026 年 6 月 21 日。

三、上述宗地已签订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，在成交确认

书约定的时限内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，相关事宜在合同中约定。



四、如有异议，请与甘肃华屹拍卖行有限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 13919005152（马经理），0933-8227052。



灵台县自然资源局



甘肃华屹拍卖行有限公司

2026年6月12日